城口县北屏乡

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2年，我乡在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的领导下，在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的具体业务指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不断提高依法决策、依法管理、依法行政的水平，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明显的成效。

一、主要做法和成效

（一）加强组织领导，统筹规划法治政府建设。**一是整体谋划，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坚持把法治工作摆在重要位置，并结合工作实际，落实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专题研究谋划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思路，制定2022年度法治建设工作要点。**二是强化队伍建设，完善法治政府建设人才保障。**成立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并定期召开党委会、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专题研究法治建设相关工作，强化干部队伍法治意识，增强干部队伍法治本领。**三是全面落实宪法宣誓制度。**组织乡班子成员、中层干部进行宪法宣誓，进一步坚定宪法自信、增强宪法自觉、弘扬宪法精神。

（二）强化队伍建设，抓好执法培训教育。**一是加强法治理论学习。**把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委会、理论中心组学习会、机关职工会、专题会等重点内容，组织全乡干部职工开展集中学习5次。**二是加强执法培训。**通过线上培训平台与线下开课模式相结合，积极组织开展综合执法培训、“应急大讲堂”等强化队伍法治理论学习，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行政处罚法》《民法典》《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法规，结合全市法治理论考试，提高乡村两级干部法治思维与法治能力，尤其是提高执法人员的执法水平。

（三）强化监督制约，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一是加强行政执法的规范管理**。2022年，为严格执行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对过期行政执法证进行专项清理，并统一更换执法证29个；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把不符合规定从事行政执法活动的人员进行清退，确保行政执法单位依法依规行使职能。**二是全面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进一步健全行政执法配套制度，提升行政执法效能，依法应当集体讨论决定的行政执法事项，经单位领导集体讨论决定并纪录存档；对行政执法主体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按规定做好备案工作；严格执行“罚缴分离”、”收支两条线”和罚没物品依法处理等制度。**三是进一步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强化执法监督重要功能。一方面实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完善执法文字、音像记录60余条，对行政执法的启动、调查取证、审核决定、现场执法、送达执行等环节进行全过程记录并归档，实现全过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另一方面，乡纪委对于不符合规范的执法活动，提出书面意见3条，截至目前已全部整改到位，进一步严格执行行政执法程序，规范行政执法文书。

（四）推进政务公开，让权利在阳光下运行。**一是注重程序，加强文件监督管理。**按照《北屏乡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 要求，各行业科室按照“规范性文件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印发制度”的要求，进一步规范全乡文件的制定和监督管理工作，健全公开听取社会公众意见、经领导班子会议集体讨论决定等制度。**二是发挥法律顾问制度重要优势。**全面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培养了1名公职法律，并聘请其担任乡党委政府和六个村（社区）法律顾问，通过发挥其参谋助手作用，参与乡党委重大决策、处置涉法涉诉案件等法律事务。法律顾问参与重大项目的洽谈、重大合同的草拟、修改、审查，代理行政诉讼等方面工作。全年，法律顾问参与我乡行政决策研究共14件次，防范化解程序不当带来的风险和损失，促进政府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切实提高决策整体水平。**三是发挥政务公开平台优势。**2022年全乡严格依照行政公开制度，严格规范公开民政、行政执法各项信息共69条，保障群众的知情权，进一步提升我乡工作的公信力。

（五）强化基层治理，依法化解社会矛盾纠纷。**一是扎实开展人民调解工作。**2022年，全乡7个人民调解委员会累计调处纠纷248件，纠纷受理率达到100%，调处成功率达到99.07%，群众矛盾纠纷得到及时化解，无因矛盾纠纷调处不及时或调处不当引发集体上访或群体性事件。**二是全力推进信访维稳工作。**不断健全矛盾纠纷化解工作机制，大力化解各类积案和群众上访案件，积极开展领导干部接访活动，完善多元化解机制，切实解决人民群众诉求。对疑难、重大矛盾纠纷实行领导包案制度，按照谁包案、谁负责的原则，明确时限和措施。2022年，全乡领导接访、下访群众96件204人次，共化解各种信访问题38件次，化解率达96.8%。**三是加强特殊群体的管理服务工作。**每月对刑满释放人员、社区矫正人员、社区戒毒（康复）人员、涉邪教人员、易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等特殊人群进行点对点教育服务和心理疏导。全年辖区内矫正对象和刑释解教人员重新犯罪率为零，精神病患者肇事肇祸率为零。

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存在的问题

（一）法治队伍建设不够。**一是法治工作人员业务水平有待提高。**工作人员岗位频繁交替，业务能力提升需要一定磨合时间，在实际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执法人员法治理念、专业素养、任职技能等方面都需要深化提高，执法人员解决法治问题的具体方法还有待提升。**二是法治意识仍需增强。**工作人员缺乏运用法律的思维和方法解决法律问题的惯性、重大决策征求意见层面较窄、对于经济社会发展关注多，对法治政府建设关注研究少行政执法队伍的业务水平和素质仍需提高。

（二）法治宣传教育有差距。基于当前渝西高铁建设的复杂背景下，我乡基层社会矛盾纠纷较为突出，征地压力较大，部分群众的法治观念薄弱、不依靠法律途径维权等现象时有发生，法治宣传力度仍需进一步加强。在信访维稳方面，部分群众还存在“信访不信法”的观念，普法活动还有待进一步深入，活动形式有待进一步丰富。

三、下一步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打算

下一步，我乡将继续深入贯彻依法治乡理念，提升政府依法行政工作水平，提高服务群众能力，深入推进新时代法治政府建设。

**一是持续抓好基层法治宣传教育。**落实法治宣传教育“八五”规划，结合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法宣传周等主题活动，继续推动安全生产法进机关、进企业、进学校，针对相关企业单位开展贯彻执行情况回头看。通过建立和完善普通群众参与公共事务管理的平台，推动公民参与，使其合理意见得到充分表达、合法诉求得到充分体现。

**二是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不断完善行政执法程序，进一步健全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制定完善行政执法程序规范，明确具体操作流程，持续规范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执法行为。

**三是不断健全依法化解纠纷机制。**加强人民调解工作，重点协调解决农民工劳动关系、高速高铁建设征地拆迁等方面的矛盾纠纷，促进当事人平等协商、公平公正解决矛盾纠纷，为全乡建设法治政府提供和谐的社会条件。

**四是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和法制机构的作用。**有效控制党委政府决策风险。在党委政府重大决策和重大行政行为过程中，进一步发挥法律顾问的法律审查的作用，通过专业的法律指导有效规避行政风险点，进一步提高党委政府依法执政、依法行政的能力。